

凝心聚力担使命 奋楫前行谱新篇

海南推进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



◆已基本形成以基本医保为主体、医疗救助为托底、补充保险共同发展,具有海南自由贸易港特色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

◆全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持续稳定在95%以上



◆职工和城乡居民年度医疗保障水平分别从37万元、26万元提高至56万元、45万元

◆职工、城乡居民医保门诊慢特病病种总数增至52种

◆城乡居民医保门诊年度最高支付标准从300元提高至60周岁以下500元、60周岁及以上700元



◆全省农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100%参加基本医疗保险



◆截至2022年底,共引导16056个药品降价,平均降幅24.60%,最高降幅超98.33%

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、异地就医备案等4个医保高频服务事项实现“跨省通办”

◆全省定点零售药店达213家



◆全省323个乡镇卫生院、6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、2348个村卫生室配备“村医通”智能终端

◆全省设立医保便民服务站302个

今年,是海南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第五年。2018年10月,海南组建省医疗保障局(简称“医保局”),并于2019年4月顺利完成全省各市、县(区)医保局组建。

自组建以来,在国家医疗保障局的大力支持下,在海南省委、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海南医保系统始终坚持以“解除全体人民的疾病医疗后顾之忧”为己任,紧紧围绕全省改革发展大局,扎实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,医保事业在高质量发展中焕发出勃勃生机。截至2022年底,全省基本医疗保险(含生育保险)基金累计结余334.91亿元,基本医保参保925.89万人,参保率持续稳定在95%以上。

突出制度集成创新,加快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。坚持“全省一盘棋、全岛同城化”,实施医保基金省级统筹统收统支改革;明晰改革发展思路,出台全省医疗保障五年专项规划;全面整合城乡居民医保制度,推进职工医保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;出台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办法,不断完善大病保险政策;平稳推进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改革,建立职工门诊共济保障机制;统一职工、城乡居民医保门诊慢特病病种,增加门诊慢特病病种总数;出台医保(生育保险)待遇衔接政策,破解待遇等待期长、无法享受待遇等难题;修订医疗救助办法,合理降低起付线、提高支付比例和最高救助限额;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充分发挥医疗保障制度重要的“兜底”作用;落实人才医疗保障政策,出台人才医疗保障实施办法,提升人才医保服务水平;推动基本医保与商业健康保险有效衔接,持续升级优化“惠琼保”“乐城特药险”等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。

2022年,海南全省职工普通门诊待遇实现从无到有,职工医保个

人账户计入办法同步调整,提前两年完成国家要求的三年过渡期目标。

截至目前,海南已基本形成以基本医保为主体、医疗救助为托底、补充保险共同发展,具有海南自由贸易港特色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。

发挥“杠杆”作用,撬动“三医联动”改革深入推进。“三医联动”改革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。加快推进“三医联动”改革,海南医保部门充分发挥“杠杆”作用,撬动“三医联动”改革深入推进。

全面启动DIP/DRG支付方式改革,出台多元复合支付管理暂行办法。2022年,三亚DIP付费方式改革在全国国际交叉评估中获评优秀;儋州市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(DRG)付费国家试点工作进入实际付费阶段。

抓紧抓实抓好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。建立新增和修订医疗服务价格审批机制,推动医疗技术创新发展;完成医保诊疗目录编制,创新推出“医药招采价格引导机制”,出台省级医药招采和价格监测管理办法,以“数据联动+预警推送+积分考核+信用评价+成果运用”等制度集成的方式,引导招采价格趋向合理水平,实现全过程监管;发挥支付标准和信息披露作用,坚决落实各批次集采药品支付标准梯度降价原则;为了确保集采中选药品的疗效和安全性,启动药品真实世界研究项目;持续加强可替代药品和其他药品监测,确保药品降价不降质。

截至今年3月底,海南落地执行的集采药品数已达783个,医用耗材数10多类,集采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平均降幅超50%,参与省际联盟数和落地集采药品数排名全国前列,累计节约采购资金超35亿元,患者用药成本显著降低。

扎牢监管“笼子”,确保医保基金安全高效、合理使用。为确保医保基金安全高效、合理使用,海南医保系统从强化法规制度建设入手,出台一系列规范性文件,织密扎牢安全监管“笼子”;建立内外联动综合监管体系,联合多部门,引入第三方机构、社会力量开展联动监管、监督,共同构筑医保基金安全防线;创新医保基金监管方式,实施飞行检查、开展专项检查,建立监督检查常态机制;结合“三医联动”改革,探索建立信用监管制度,激励守信、惩戒失信。

同时,海南医保系统还加快医保基金智能监控系统建设,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,并加快推进场景监控全覆盖。自2021年6月智能监控系统上线至今,全省已累计减少医保基金不合理支出3.67亿元。

切实增强医保公共服务能力,更好方便群众就医。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,2021年6月,海南成为全国第二个在全省实现全业务、全流程、全覆盖上线应用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的省份。服务村医和群众“所需所盼”,配合全省“村医通”便民服务工程,在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站)、村卫生室配备功能多元的“村医通”智能终端;推进医保事项“就近办”,建设医保便民服务站;建设医保网上服务大厅,推进医保高频公共服务事项“跨省通办”;推进定点零售药店、“双通道”药品管理改革;简化门诊慢性特殊疾病认定程序。全面落实住院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。

2023年是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的关键之年。紧紧围绕服务自贸港建设,聚焦改革创新、重点任务落实、医保为民、协同推进、安全底线和便民高效,海南医保系统正以新气象新作为扎实推进医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,推进海南省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数据来源:海南省医疗保障局

